

臺北市府各主管機關112年10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①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機關（基金） （財團法人） （轉投資事業） 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 及內容	媒體類型②	宣導期程③	執行單位④	執行金額⑤	備註
一、公務機關						
財政局	網路禁賣菸酒、免稅菸酒不得販售	其他	112.10.01-112.12.31	菸酒暨稅務管理科	63,000	本市公車車體刊登公益廣告。
稅捐稽徵處	繳稅e點靈	平面媒體	112.10.1-112.10.31	稅務管理科	4,400	1. 臺北捷運月台燈箱廣告。 2. 本案契約金額8,500元，其中燈片刊登電費及裝卸費4,100元已於112年8月預付，並於本月轉正；燈片輸出費4,400元於本月付款。
稅捐稽徵處	開徵稅單不漏繳 納證明隨身帶	平面媒體	112.10.1-112.10.31	稅務管理科	4,400	1. 臺北捷運月台燈箱廣告。 2. 本案契約金額8,500元，其中燈片刊登電費及裝卸費4,100元已於112年8月預付，並於本月轉正；燈片輸出費4,400元於本月付款。
二、特種基金						
動產質借處	Line@官方帳號-質借及借物網業務宣導	網路媒體	112.10.1-112.10.31	業務組、稽核組	1,260	
動產質借處	臺北市政大樓東南區戶外及公車亭電子看板-質借及借物網業務宣導	電視媒體	112.2.1-112.12.31	業務組、稽核組	-	託播無費用支出。
動產質借處	信義區複合式場域多媒體資訊站-質借及借物網業務宣導	電視媒體	112.8.1-112.12.31	業務組	-	託播無費用支出。

臺北市政府各主管機關112年10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①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機關（基金） （財團法人） （轉投資事業） 名稱	宣導項目、標題 及內容	媒體類型②	宣導期程③	執行單位④	執行金額⑤	備註
動產質借處	臺北廣播電臺-質借及借物網業務宣導	廣播媒體	112.8.15-113.1.31	稽核組	-	託播無費用支出。
動產質借處	三創生活-質借業務宣導	電視媒體	112.9.1-112.11.30	稽核組	-	託播無費用支出。
動產質借處	國光客運BUS TV-借物網業務宣傳	電視媒體	112.10.1-112.10.31	稽核組	-	本項契約金額為8萬4,000元，預計於11月付款。
動產質借處	便利超商數位看板-質借業務宣導	電視媒體	112.10.6-112.11.2	業務組	-	本項契約金額為9萬8,000元，預計於11月付款。
市有財產開發基金	無				-	
債務基金	無				-	